

音響效果

東北新華書店

敬贈

郭 韋 立 著

新華書店東北總發行

引言

音響效果是舞台藝術中的一個部門。它不是一種有獨立性的藝術，因為它必須配合着舞台藝術的其他部門——表演、裝置、燈光、道具、服裝等，一起來完成它的藝術創作過程，它決不可能單獨地在舞台上進行它的藝術創作。

音響效果在舞台藝術中的任務是補充表演藝術的不足，因此它必須圍繞着演員的表演出發，為表演藝術服務。正因為它是補充表演藝術的不足，對演員的創造上佔有着很大的決定性，所以音響效果是舞台藝術中比較重要的，也是不可缺少的。

音響效果，最初大家稱為『配音』。這是指前台某項物品的動作，或與表演有關的聲音，由後台設法配奏出來而言。以後從日本的築地劇場流傳到中國來一個『音響』的名稱，大家才廢除了『配音』而改用了『音響』。在七七抗戰前日本築地劇場又產生了一個『效果』的新名稱。它的意思是說：『證明表演的真實，使其產生有效力的結果。』流傳到中國來後，大家感覺這個名稱的意義比較好些，因此又改稱了『效果』。但是近年來『效果』這二個字常和『演出效果』上面的『效

果」二字糾纏不清，使人難以區別。因此有人又把「音響」和「效果」這兩個名稱連接起來，改稱爲「音響效果」，以資和「演出效果」的名稱來區別。

■ 本定價：175 元

目 錄

引 言

(一) 音響效果在戲劇藝術中的作用	(一)
一、製造舞台氣氛	(一)
二、解釋動作的意義	(五)
(二) 準備工作的幾個要點	
一、對音響效果工作任務的認識問題	(六)
二、研究劇本，瞭解劇本	(七)
三、服從表演，配合演員	(八)
四、音響效果與其他部門的結合問題	(五)
五、如何進行工作	(三)

(三) 製作和操縱

一、怎樣來產生自己所需要的聲音……………(元)

二、練習口技……………(三)

三、怎樣來製作及操縱器具……………(吳)

(一) 音響效果在戲劇藝術中的作用

一、製造舞台氣氛

演員的表演，是戲劇藝術的中心要素。音響效果的任務，是補充表演的不足，因此在戲劇藝術中是有一定的功能和作用的。演員的動作，演員的表演，如果經過音響效果來爲他證實或補助，那一定能更真實、更生動，並產生出一定的舞台氣氛。

一個劇作者爲什麼要寫些音響效果在劇本裏呢？一個導演者爲什麼要適當地利用些音響效果到他所排演的戲裏去呢？他們的主要目的，也就是爲了要補助演員在表演上的不足。因爲當他們組織某個戲時，他是會理解到在某些場合，並不是只憑演員的台詞，演員的動作，便能表演出劇情的真實性和製造出舞台情緒的氣氛。而必須要借着音響效果的一部分力量來爲它證實，使表演能更生動及添增舞台氣氛。

比如在『白毛女』的一些比較氣氛緊張的場面內，有好多地方都有音響效果在陪襯着當時的環境，或利用它幫助製造出需要的舞台氣氛。如在第五幕第一場中，用閃電揭露了地主狗腿的醜態，

用雷聲增添給他們恐怖情緒，同時藉此使觀眾爲喜兒吐出一口不平的怨氣。並且用狂風暴雨迫使黃世仁與穆仁智不得不去奶奶廟躲雨，而造成給喜兒一吐怨恨的機會，加重舞台場面上的緊張氣氛。總之在這一場戲裏因有了風雨雷電的效果，使演出時得到了很大的幫助。

但是劇作者和導演者雖然能將音響效果利用到他的戲裏去。這不過是事先的一個組織，他們只能把舞台環境設計妥當，戲劇表演組織完善，而當時的舞台氣氛仍是必須要依靠演員的表演才能完成的。

演員在創造他的表演時，必須用他的想像力來肯定環境，在他想像的環境中產生情緒。假如有一樣東西，在當時很明顯地指引出他所想像的道路，那不但可以給予他無上的方便，而在演出上一定也能提高很強的氣氛。音響效果便是這個最好的工具，它用真實的聲音，減少了演員摸索想像的道路，刺激了當時演員的情緒，影響了當時演員的感情，使他逐步激動起來，不斷地高漲，而完成了有一定舞台氣氛的表演。

比如：一個演員他集中了他的注意力在舞台上想像一個工廠的環境。他眼睛內也真的看到那些假設的機器了，要是那些機器再能真的轉動起來，也發出了『轟隆，轟隆』的聲音。那麼這個演員當然也就更容易信任這個環境的真實，深入到這個環境中去。

觀眾到劇場裏來，除了用眼睛看，還須用耳朵聽。如果舞台上的機器不會轉動，或者祇會轉動

而沒有『轟隆，轟隆』的聲音。或者是祇看到演員幹活的手在動而沒有動的聲音。他們將會這麼想：『這到底是演戲，不是真的！你看：機器不會動，幹活連聲音也沒有啊！』這樣我們表演藝術就要受影響，和觀眾就難產生充分的感情交流。我們不是常說：『把觀眾吸引到舞台環境中來』嗎？如果像前面所說那樣，舞台上使人不能產生真實的感覺，也沒有氣氛，那是很難做到的。

但是，我們也不能要求像生活中一樣地真實。比如：真實的工廠中，機器響起來連說話也不能聽見，舞台上要這樣豈不糟糕！連演員的說詞也將使人聽不到了。戲劇究竟是一種藝術，並不是我們確實實的生活。這是舞台上的真實，舞台上的生活，是經過藝術加工的生活，音響效果正因為必須圍繞着演員的表演出發，因此它也必須受到表演上的某種限制。在我們的日常生活中，雖能整整下一天雨，但舞台上就不需要這麼做。比如：我們演一場戰爭的戲，同時在場上還有演員在說着台詞。假如要依着日常生活中的真實情況來做，那麼飛機聲、炸彈聲、槍聲、砲聲應該不斷地響着。但是要在舞台上這麼一做，演員便沒辦法進行他們的表演了！觀眾也許會大聲高呼『不要響了！』是啊，他們聽不見演員的說話，便會妨礙他們的看戲。所以像這樣的真實，這樣的加重舞台氣氛，不但不能幫助表演，反而是破壞表演的。

但音響效果如能操縱得適當，的確會起很大作用的，記得有一次看『把眼光放遠一些』，在一開幕時，僅僅『鬼子下來了！鬼子下砲樓了！』的叫喊聲，便使得舞台上的氣氛十分緊張。因為大

家知道鬼子的即將出現，一定是沒好事的。而且像這樣的效果，不但製造了氣氛，同時還把戲的時間性，地點等一起也介紹了出來。

記得另外一次看『北平號火車頭』的彩排，最後一幕閉幕時的火車聲沒有配上，看完後便覺得十分鬆懈，舞台氣氛不夠高漲也不夠熱烈。事實上的確如此，因為這是一個很熱烈的場面，台上的羣衆在熱烈地高呼萬歲，因為他們克服了很多困難而修好的北平號火車頭，眼看就將出廠向眼前開過來，這是一件多麼高興的事！在這時候的舞台情緒上，的確應該有火車聲往近開過來，而且是越來越響的聲音，甚至，必須是這個火車聲在閉幕時能蓋掩一切的情況，才能够上這個氣氛。但是，那天彩排就沒可能這樣做，使人看了怎麼够勁兒呢！在當時觀衆的要求上，確實也想看看這經過很多困難而已修好的火車頭，如果有了火車聲音，在感覺上能存在一種希望，並且能跟隨着越來越響的火車聲，希望也越來越大。現在沒有這個火車聲，那麼大家便確定沒有希望看到這個火車頭了。在情緒上也就祇能降低到跟着演員的高興，受他們一些影響的高興而已。因為缺乏了應有的音響效果，不能滿足觀衆的願望，這樣就使得舞台上的情緒不能與觀衆的情緒很好地結合起來。由此可知一樸戲的演出，少配上去一樣效果，它受到的損失就會很大。

二、解釋動作的意義

演員在舞台上表演的動作，有時候沒有一個恰當的解釋是很難使觀眾明白的，因為有些動作在事先並不可能經過演員說明了再去做。它是必須與整個情節同時發展的。假如沒有另外一樣東西來表達，那就很難收到預期的效果。

音響效果既然負有補充表演藝術不足的任務，那就有解釋動作的義務了。它可以隨着表演動作上的需要，以適當的音響來證實，使演員的動作意義，很明白的傳達出來。

比如我們現在演這麼一場戲——「有一個演員睡在舞台上一個房間的床上，屋外有一個房子突然失火，一時火焰通紅，噼聲四起。這個睡着的演員在睡夢中被驚醒了，跳下床來急忙跑到窗口去看看外面。窗外一片火光，救火車聲急馳而來，並且有人叫聲、屋倒聲混雜一起。他意識到某家出了事，急向屋外跑出去。」——現在我們試想如果沒有這些人叫聲、屋倒聲等來幫助演員表演上的需要。我們若是祇看見那個演員從床上跳下，從窗子、門口跑來跑去，真不知道他在幹些什麼，恐怕可能誤解這個演員是『夢遊』或『發神經病』。這就是說，這個演員的動作要是沒有音響效果的幫助是很難使觀眾懂得的。因此在這種情況下的表演，是一定需要音響效果來補充他的不足，解釋動作的意義，才能使觀眾明白。

(二) 準備工作的幾個要點

一、對音響效果工作任務的認識問題

有人認為音響效果工作是很容易的，祇要會作幾種口技（動物的嘶叫），懂得幾種聲音配奏器具的做法，便可以搞了。這種看法是錯誤的。一個音響效果的工作者，不但應該對本門藝術熟悉研究，並且必須要熟悉戲劇藝術內的各個部門。因為戲劇藝術的每一部門間，必須是一種有機的聯繫，如果你熟悉其他各部門，那才能與整體連結在一起。

另外在器具的使用上，應該不斷地來創造及改進，絕對不能抱着幾種固有的辦法來死用，若是這樣我們的工作不但得不到進步，有時還要碰釘子。比如以前雷鳴的聲音都是用一種特殊的『雷車』來配奏。抗戰後許多在城市活動的劇團都走向農村了，可是在農村中的舞台，不是特別狹小便是用土堆成的土台子。實在沒辦法可以讓效果的打雷車活動。在這樣困難情形之下，他們就發揮了創造性，利用一塊三合板（亦稱三夾板）來用力震動代替了打雷車。這三合板配奏出來的雷聲，不但得到意外的逼真，而且更促使他們發現了許多雷聲的作法：如悶雷、遠雷等。用三合板比雷車

打出來的聲音更好，更完滿。因為三合板比雷車輕，打起來又比雷車省力氣，所以後來就被大家所喜用。由這一點看起來，我們應該不斷地改進及創造，才能負起音響效果的工作任務。

二、研究劇本，瞭解劇本

有人說一個音響效果工作者，等於後台的一個演員，這句話是非常恰當的。因為他所負的任務，正是一個戲後台表演的一部分，並且後台所表演的一部分又是絕對不可與前台演員所表演的分離的。所以一個音響效果工作者不但可以等於一個演員，有時甚至所負的責任要比演員更大。由此，我們亦應該理解到它和表演藝術的關係是多麼密切，多麼重要。我們如果要很好地完成所担负的任務，首先必須充分熟悉整個的演出。要充分熟悉整個演出，首先應該做的是研究劇本，瞭解劇本。

我們接到工作任務後，首先應該把劇本打開，詳細地研究整個劇情的發展，使自己很澈底地理解劇情發展的過程，然後把劇本拿來分場研究，分析每一場發展的情況及角色感情所起變化的原因。尤其是有音響效果的那些地方，應該更切實地來研究這些音響效果對這場戲的作用、影響，以及對角色的刺激程度等等。這些事是我們在事先所必須理解清楚的，而後我們再把它很好地計劃好，組織好。以免我們臨場做工作時措手不及，手忙腳亂，甚至搞得破壞了整個演出。我們往往可

以看到，常因一個音響效果的搞壞，使一場戲的情緒立刻鬆懈下來，或觀衆席內產生反效果（不正常的笑聲）。弄得演員不知所措。這是我們搞效果工作者應該切實注意的。

一定要根據整個劇本上的需要去做，不要脫離劇本上的需要範圍，並且要從整體出發，百分之百的準確完成它。我們常常看到音響效果發出的聲音是在戲內沒有發展到的地方，或者是已經過去的時間，這不但成了音響效果在單獨表演，而且是破壞整個演出的。甚至還有些人故意地來耍一套，表演表演他的技術，我們應極力地反對這樣的壞作風。

對表演中所需要的音響，其音度的高低及變化，在事先亦必須要有一個很好的調度，要很有計劃地組織好。不適合的音度無論太高，或者太低，都會影響表演的進行。因此在研究劇本時即須將這些理解清楚，這樣才能收獲到預期的效果。

最後在我們研究劇本時，必須要和導演者磋商，接受導演者的指示。因為導演者是整個戲劇演出的統一者和組織者，他是根據整體的需要而出發的；因此我們服從他的指揮亦就是服從了整體的需要；當然，在必要時我們亦可提出意見改善及創造。

三、服從表演，配合演員

音響效果是補充表演藝術不足的，因此它必須服從表演，配合演員，絕對不能和演員的表演有

絲毫的分歧。爲了要和演員的表演取得一致，因此首先必須和演員一起來完成排練過程。這樣才可以澈底瞭解演員在表演時的感情發展及變化等。音響效果在何時何地給予演員感情上刺激爲最適當，或者在何時何地發出聲響，可以使演員的表演更真實、更生動。這些在排練過程中，我們都能得到很好的確定。

前面已經說過；音度的高低及變化應該事先計劃好，組織好。排練過程便是我們計劃和組織工作最好的實驗時期。祇有在這個時候才能讓我們來體會音度的高低及預計變化的時間。如果錯過了這個排練過程，到了舞台上表演時候，那就太晚了。祇有在這個時間內還可以和導演者磋商如何整體一致化，及與演員磋商與他們的表演怎樣結合。所以我們應該很好地來利用這個排練過程，使工作任务能順利完成。

比如『白毛女』的第一幕第一場中，楊白勞和喜兒說：『喜兒，你聽聽外面風颳的這麼厲害！……』如果我們不是在演員說這話之前就配出風聲，而在演員說了這話再配出風聲，那這個風聲豈不成爲『呼之即來』嗎？這不是太不合情理嗎？而且演員說的是『……風颳的這麼厲害！……』因此必須配上很巨大的風聲。如果配出的風聲很微小，或者是一個極普通的風聲，那就和演員的台詞不符合了！

最麻煩的是配槍聲，前台演員做開槍的動作，當他的手舉起放下時，後台的音響效果一定要在

不早不晚十分準確的時間內配出這個槍聲，這必須在排練過程中與演員密切聯繫好，妥善地熟練好了。因為演員開槍的動作並不只是一個式樣，他是要隨着表演的需要，人物性格上的需要而出發的。如果不是在排練過程中來瞭解清楚，那在配出槍聲的時候，就難免會鬧出笑話來。因而亦就會妨礙了演員表演的情緒，破壞了整個舞台氣氛。

在刺激演員情緒上，我們必須在事先詳細地研究演員在表演當時的需要程度。如果在時間上及程度上不能做到適合他們的需要，那反會破壞他們的情緒，影響他們的情緒。至於要怎樣才算適當，合理呢？那必須根據具體的需要，由我們在排練過程中設計妥善。演員在感受上要是有了適當的刺激，情緒的創造上是能得到很多方便，在整個演出上亦得到很大的間接的幫助。

四、音響效果與其他部門的結合問題

戲劇藝術是集體藝術，它所綜合的各個部門的藝術，都應該是有機的聯繫的，因此它們在創造它們的藝術時，首先應該注意的是相互結合的問題。音響效果除上面所談的與表演結合外，尚須注意到與其他各個舞台藝術的結合。無論與佈景、道具、服裝、燈光等部門，都是有著密切關係的。

一、陣未經說明來由，或來由說得不十分詳盡的槍聲，如「原野」最後一幕末場在樹林外面所聽到的，我們就必得依據裝置來研究它的方位、音量，甚至音色，以及發射的次數、密度等等。否

則，這效果是不會取信於觀眾，也妨礙演員真實感的。」（錄自張庚同志著『戲劇藝術引論』第三章四十四頁）

這一段即是說明了音響效果與裝置（佈景）的關係，問題看起來似乎不大，有些負責效果的工作者不大去注意這些，因為我們常常可以聽到應該由台右傳出的聲音，往往是在台左傳出。基本上來說，這是由於他輕視工作及工作態度馬虎所造成的。如果他的工作態度認真的話，那他是能依據裝置來研究它的方位及音量的，關於這一點，我們是應該重視的。

閃電、火光、雪、機器開動、風吹倒東西，甚至台上有兩隻花蝴蝶在花間飛舞，及演員的服裝被大風吹得飄起來了，都是與聲音有着關係的，應該屬於我們效果工作者來負責；是效果部門內的工作任務，應該由效果工作者在事先就設計好，依據這些必要的規律與發出的音響統一，由我們來操縱或指揮，以免臨時有亂糟糟，或者失掉了關係的現象。比如說：閃電與雷聲，火光與爆炸聲，這些究竟先有光後有聲呢？還是先有聲後有光呢？是不是聲和光應該一起來的呢？這些問題如果我們不是在事先就研究理解清楚，那在演出時是一定會亂七八糟。甚至使觀眾看到光與聲似乎是沒有關係似的。

比如我們演這麼一場戲：『有一輛火車慢慢地駛來，因為時間已是黃昏，火車燈射照演員的臉，隨着車聲的越來越響，車燈的光圈亦越來越近；直到幕閉時車聲疾馳而過。』這場戲如果我們